

海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

琼事管发[2009]35号

海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关于印发《海南省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省直单位，各市县：

《海南省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办法》已于 2009 年 7 月 7 日经海南省公共机构联席会议审定，现予印发试行。试行期间如有修改意见，请以书面形式呈送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主题词：公共机构 节能管理 通知

海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

2009年7月8日印发

(共印3份)

海南省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办法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公共机构节能条例》，以及国务院、省政府关于公共机构节能降耗的要求，做好省级公共机构节能考核评价工作，实现节能目标任务，积极创建节约型机关，切实推进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考核对象。包括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办公厅、省政府各部门、省政协办公厅、省法院、省检察院、各人民团体，以及省直财政全额、差额拨款的机关事业单位。各单位、部门系统内部考核可参照本办法进行。

第三条 考核目标。按照建设节约型机关的要求，各单位要加强对节能工作的组织领导，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抓好节能工作。自2009年起两年内，全省各级党政机关节电、节油、节水指标在2008年基础上降低10%以上。

第四条 考核内容。节能管理体系建立、节能宣传与培训、节能规划制订、能耗统计、节能管理制度建立、节能管理工作、及节能目标的完成等情况。

第五条 考核方式。在能耗数据申报基础上，实行年终集中考核和平时抽查相结合的方式，以集中考核结果为主要依据，以日常检查作为参考。集中考核工作一般于第二年年初进行，由各单位依据考核评分标准先进行自查评分，并将自查情况报送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再由省机关事务管理局会同有关部门组成考核小组对各单位自查评分情况进行检查核实。

考核得分达到85分（含）以上的为优秀，70分（含）至84分为良好，60分（含）至70分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

第六条 奖惩办法。对节能工作成效明显的，按照考核总分高低，评选“年度节能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对未完成节

能目标且考核总分 60 分以下、节能工作中违反规定造成能源浪费和在节能考核工作中瞒报、谎报情况的单位，由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建设厅、统计局等部门联合下达整改意见书，并予以通报批评。

第七条 各市县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八条 本办法由省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解释。

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评价表

单位:

总得分: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得分	合计
节能管理体系建立情况(20分)	节能领导小组建立情况(4分)	建立了领导小组、明确了职责分工的得4分	查阅文件		
	单位主要领导指导节能工作情况(4分)	对节能工作做出具体指导和部署的，每次得1分，最高得4分	查阅文件或其它记录		
	会议研究节能工作情况(3分)	每提供1份会议资料或会议纪要得1分，最高3分	查阅文件或会议纪要		
	单位节能负责人开展节能管理等工作情况(3分)	配备专职人员得1分，每主持或参与相关工作1次得1分，最高3分	查阅文件或会议纪要		
	本系统或下属单位节能管理组织体系建立情况(3分)	90%以上单位建立了组织的，得3分；60%以上的，得2分；20—60%的，得1分；20%以下的，不得分	查阅文件 抽样了解		
	本系统事业单位中开展节能工作情况(3分)	对本系统事业单位节能工作作出部署和指导的，得2分；提供事业单位节能工作开展情况的，得1分。	查阅文件		
节能宣传与培训情况(15分)	《公共机构节能条例》宣传贯彻情况(3分)	单位开展了《条例》教育，干部职工基本掌握《公共机构节能条例》的，得3分。	抽样了解 查阅文件		
	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1分)	制定08、09年培训计划的，各得0.5分	查阅文件		
	定期对本单位节能管理或技术人员进行培训(4分)	每期培训班得1分，最高4分	查阅培训记录和教材		
	制定详细的宣传计划(1分)	制定08、09年宣传计划的，各得0.5分	查阅文件		
	利用电视、报纸、杂志等公共媒体进行宣传(2分)	每次0.5分，最高2分	查阅记录		
	利用网站、墙报、宣传栏、宣传册等进行内部宣传(2分)	每项0.5分，最高2分	查阅记录		
	编写或购买宣传培训教材并发放(2分)	编写或购买了培训教材的，得2分	查阅记录		
节能规划制订情况(10分)	制订了本单位(本系统)节能规划，并逐年分解(10分)	制订了节能规划，有年度分解落实内容并正式颁布的，得10分；制订了节能规划，但未正式颁布的，得8分；仅制订年度节能计划的，得4分。	查阅文件		

能耗统计工作(10分)	能耗统计工作指定专人负责(5分)	指定了专人负责、建立了统计台帐，并形成报表的，得5分	查阅文件 现场察看		
	根据统计报表形成了能耗分析报告(2分)	根据报表形成了分析报告的，得2分	查阅文件		
	年度能耗统计情况(3分)	完成本单位(系统)05至08年度能耗统计工作的，得3分；仅完成08年度的，得1分。	查阅文件		
节能管理制度建设情况(10分)	制定了节能管理制度、办法(或条例实施细则)。(5分)	已经颁布实施的，得5分；完成初稿并已征求意见的，得4分；列入计划的，得1分。	查阅文件		
	建立了节能目标责任制度、合同能源管理制度、能耗统计制度、节能考核评价制度、公务用车节油管理制度，节约用电、节水管理制度，以及其他节能管理制度。(5分)	每项制度得1分，最高5分。	查阅文件		
节能管理工作开展情况(15分)	实行能源消费分户、分类、分项计量(2分)	每提供一个相关材料，得0.5分，最高2分	查阅文件 现场察看		
	采购列入节能采购清单或能效标识达到2级以上的产品2分	查阅采购记录，每项记录符合要求得0.5分，最高2分。	查阅文件 现场察看		
	开展综合节电及照明节电改造情况(2分)	实施1个改造项目得1分，最高2分。	查阅文件 现场察看		
	开展水资源综合利用改造(2分)	实施1个水资源综合利用改造的，得1分，最高2分。	查阅文件 现场察看		
	组织开展公务用车节油工作(2分)	每提供1份具体节油措施，得1分，最高2分	查阅文件		
	开展其它节能改造(1分)	每提供1个改造项目，得0.5分，最高	查阅文件 现场察看		
	有明确的新能源应用和推广机制及办法，并开展推广应用的。(2分)	每提供1个应用项目得1分，最高2分。	查阅文件		
	节能监督检查制度建设及开展工作情况。(2分)	制定节能监督检查机制的，得1分；每提供1份对本单位节能工作监督检查或考核的，得1分，最高2分。	查阅文件 现场察看		
节能目标完成情况(10分)	节水目标完成情况(3分)	完成节水目标的，得3分	查统计数据		
	节电目标完成情况(4分)	完成节电目标的，得4分	查统计数据		
	节油目标完成情况(3分)	完成节油目标的，得3分	查统计数据		